

医院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计划(汇总5篇)

时间过得真快，总在不经意间流逝，我们又将续写新的诗篇，展开新的旅程，该为自己下阶段的学习制定一个计划了。计划可以帮助我们明确目标，分析现状，确定行动步骤，并制定相应的时间和资源分配。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计划书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医院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计划篇一

我幼儿园将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爱卫会中对病媒生物防治工作的要求，在园内深入、持久地开展活动，不断降低病媒生物密度，使其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控制和减少虫媒传染病的发病率，保证幼儿和教职工身体健康，并不断提高生活环境质量。

1、成立以园长刘成荣为组长、副园长里志鹏为副组长的病媒生物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2、广泛宣传，提高认识。开展病媒生物防治、讲究卫生是预防各种传染疾病流行，保护幼儿及教职工的身体健康的重要工作。幼儿园将通过黑板报，园内广播，专题讲座，版报等形式，大力宣传病媒生物防治的重要性，努力营造全员开展病媒生物防治工作的氛围。

1、春冬季重点是灭鼠

坚持做到每周一对教工住宅区、各部室、库房、绿化带，厕所垃圾台、排污道口等进行检查，发现鼠情，及时按操作规程投放灭鼠药或鼠夹。

2、夏秋季重点是灭蚊蝇

坚持每周对玩具、花盆、垃圾台、厕所、水龙周围、排污道

口、部室、教室等地喷施灭蚊蝇药。

3、时间部署

1、灭鼠：今年4月、10月份各进行一次大规模的药物

灭鼠活动，4月下旬组织一次大规模的拉网式检查，并公布检查结果。

2、灭蝇：从4月至11月份以大搞环境卫生、清除卫生

死角、清除积压、暴露性垃圾和清除蚊蝇孳生地为重点。

3、灭蟑螂：4月下旬进行一次大规模巩固灭蟑成果突击活动，使蟑螂密度持续控制在国家标准之内。

4、灭蚊：从5月份开始，运用药物、生物等方法全面

控制蚊子孳生地，检查孳生地清除情况、消杀情况，并进行密度监测。

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及时疏通排污沟渠，做到园内无污水存积。

2、认真做好检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3、科学用药，确保灭鼠安全。防止药物中毒事件发生。

4、发现问题，采取有效灭杀办法，最大限度控制病媒生物的滋生，为广大幼儿及教职工创建一个健康安全的学习、工作、生活环境。

1、切实加强组织建设。社区健全和完善病媒害防制组织机构，明确专人负责，建立工作小组，工作有计划、活动有步骤、年终有总结。

2、加大宣传力度。消灭病媒害、讲究卫生是防止传染病爆发流行、保护居民身体健康的主要内容。大力宣传病媒害防制的意义和方法，不断开展多种形式的病媒害防治活动。

3、大力开展环境整治活动。发动居民积极参与，做到人人动手，个个参加，经常开展社区环境卫生大扫除，大力清除社区内病媒害孳生地和孳生物，垃圾做到日产日清，严格控制病媒害孳生场所。

1、行动统一，工作落实。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由社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部署，统一实施。在重点季节、重点时间、重点区域开展集中行动，将病媒工作落到实处，收到实效。

2、坚持方针，监测落实。落实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坚持采取“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方针，专人负责监测辖区病媒生物密度工作，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3、科学指导，合理用药。落实病媒生物专业人员，科学灭鼠，严禁随意购置灭鼠毒饵或使用急性鼠药，保证灭鼠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实施过程的安全性。

清涧县第二幼儿园

20xx年2月20日

医院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计划篇二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爱国卫生工作意见》、《贵州省爱国卫生条例》、《贵州省病媒生物控制管理规定》和《德江县20xx年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实施方案》(德爱卫发[20xx]5号)文件要求。巩固我镇创卫成果，推动爱国卫生工作向纵深发展，把病媒生物(鼠、蚊、蝇、蟑螂)密度控制在全国爱卫会规定之内，防止传染病在我镇爆发流行，给全

镇人民群众提供一个安全、舒适、和谐健康环境，特制定本方案。

以治理病媒生物孳生栖息场所为重点，以治理“脏、乱、差、臭”为手段，采取环境防治，标本兼治，群防群治，突出与经常相结合的方法，对全镇大街小巷病媒生物的孳生栖息地进行全面治理与环境改造，杜绝其孳生栖息源头，力争20xx年底前，使我镇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际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

(一) 镇人民政府的职责任务

1. 根据全国爱卫会[20xx]6号文件和《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镇直各部门、村(社区)居委会要进一步建立健全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组织机构和网底工作，完善工作制度，落实消杀工作，配备兼职防制人员。
2. 负责制定病媒生物防制年度工作计划、技术方案、工作方案及阶段性工作计划及总结，加强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培训，落实消杀经费，对各部门的防制工作进行组织实施。
3. 组织开展辖区内病媒生物现状调查，主要是病媒生物(鼠、蚊、蝇、蟑螂)密度调查和病媒生物孳生地调查，掌握地区分布、面积及类型(垃圾点、公厕、绿化厕所、农贸市场、轮胎堆放地、建筑工地)。
4. 按照《国家卫生乡镇标准》要求，切实抓好辖区内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发动人民群众对病媒生物孳生栖息地进行环境治理与改造，特别是镇村结合部及公共地段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要按照区域划分，属地管理原则，认真抓好责任落实，不留死角。
5. 组织开展春秋季节病媒生物集中消杀工作。组织有关人员，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进行不定期检查，以秋季检查为重点。

(二)有关部门职责任务

1. 镇整脏治乱办公室负责抓好全镇主次干道及两侧、娱乐场所及周边公共绿地、垃圾中转站(箱)、垃圾填埋场、公共厕所等病媒生物孳生地和栖息地的治理。开展日常监督的同时,加强对上述重点部位督查和指导,切实抓好各项防制措施的落实。
2. 镇村建办负责抓好建筑施工场地的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落实建筑工地的鼠、蚊、蝇、蟑螂孳生场所的治理和定期药物消杀工作。
3. 镇农牧科技站负责抓好农田灭鼠工作,对农田灭鼠工作要全面安排部署,制定工作方案,培训消杀骨干,抓好任务落实,采取全镇统一行动,集中消杀,不留空档,做到镇不漏村、村不漏组、组不漏户,确保消杀效果。
4. 镇水务站要对全镇水系进行专项调查,了解和掌握鼠、蚊、蝇、蟑螂孳生分布情况,重点对“四害”孳生栖息地进行治理。
5. 镇市场监督管理站负责抓好集贸市场、餐饮行业、食品加工行业、超市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定期开展“四害”消杀。集贸市场要做到布局合理,摊位物品实施垫高,增设必须的防灭鼠设施(挡鼠板、鼠夹)和防蚊防蝇设施(纱窗、灭蝇灯)。要依据不同季节,定期对市场内外孳生地进行治理和投药消杀,保障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
6. 镇交通管理站负责抓好车站及公路沿线两侧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7. 镇卫生院负责抓好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同时,要明确责任,做好鼠药中毒患者的应急抢救工作。要按照“谁发证、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负责督促宾馆、理发店、网吧等

行业完善防制设施的配备和日常监督管理。

8. 镇教育办公室负责抓好学校的病媒生物防制，重点是学校内学生食堂、宿舍、厕所和垃圾收集点。

9. 镇文广站负责抓好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工作。

1. 认真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安排，健全病媒生物防制组织，加强领导，落实消杀工作，落实专(兼)职人员，抓好日常工作。

2. 组织开展环境整治，清理卫生死角，铲除“四害”孳生栖息场所。坚持防制结合，配备防鼠、防蚊、防蝇、防蟑螂设施，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与措施。

3. 定期投放灭鼠毒饵，集中消杀鼠、蚊、蝇、蟑螂，确保管辖区内鼠、蚊、蝇、蟑螂密度不超标。

(一) 广泛宣传动员，加强骨干培训(3月10日--3月30日)

根据《贵州省爱国卫生条例》及《国家卫生乡镇标准》要求，积极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动员工作，要充分利用广播和深入村宣传等多种形式，宣传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的危害性、消杀方法及防制措施，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参与意识和除害防病的积极性。同时，要逐级举办病媒生物防制业务骨干培训班，对从事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学习国家卫生乡镇标准中病媒生物防制相关知识和技能，提高“四害”消杀工作人员的业务技术水平。

(二) 搞好摸底调查，加强综合治理(4月1日--4月30日)

按照《国家卫生乡镇标准》要求，对本辖区“四害”孳生地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治理方案，组织开展孳生地治理活动，从源头上彻底铲除“四害”孳生地。

集镇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实行垃圾袋装化、封板管理。同时要清理阳台、楼梯及院落的杂物，疏通下水道，清理污水淤积。对单位院落、居民区室内外的破罐、空瓶、罐头盒等杂物进行全面清理，有效防止蚊蝇的孳生，特别是要加强对重点单位、特殊行业、特殊场所的消杀力度，落实防护措施。

人民群众要清运房前屋后的粪堆、土堆、柴堆等，对畜圈、禽舍要一天一扫，尤其要注意道路两旁的污水渠道的疏通，清理其中的杂物和两旁的杂草，填平洼地和清除积水，控制鼠、蚊、蝇、蟑螂的孳生与繁殖。

2. 做好病媒生物消杀工作

(1) 灭鼠

各部门、村居委会灭鼠采用一周四次饱和投饵法。重点单位、粮店、饮食行业与食品加工销售单位，采用两周八次饱和投饵法，灭鼠毒饵覆盖率和毒饵到位率达到100%。镇人民政府将组织人员对鼠药防制进行五个方面检查。一是查看各部门灭鼠工作计划和投放毒饵的具体时间、有无主管人员。二是查看现场毒饵投放量及投放次数。三是查看鼠药购买情况，购买单据和鼠药来源。四是查看防鼠设施(防鼠夹等)及巩固措施。五是查看灭鼠、杀虫剂中毒预案及措施。

(2) 灭蚊、灭蝇、灭蟑螂

以各部门、村社区为单位，对蚊、蝇、蟑螂的孳生地进行综合治理。结合我镇实际，选择灭蟑螂作为重点。投药消杀阶段的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各部门、村社区具体组织实施。

(三) 自查自纠(5月1日--6月30日)

投药消杀阶段结束后，各部门、村社区对辖区内病媒生物防

制工作进行自查验收，向镇人民政府办公室上报自查工作总结，完善病媒生物防制本底资料，并认真做好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后的巩固工作，学校由镇教育办公室组织检查验收。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将各部门、村社区开展情况汇总后上报县爱卫办。

(四) 检查验收(7月1日--9月30日)

县爱卫办根据《贵州省爱国卫生条例》及国家卫生乡镇病媒生物防制达标标准，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进行抽查，并将抽查结果予以通报。对工作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进行及时有效整改、查漏补缺，限期达标。未达标的部门，在整脏治乱年度考评中，相关单项工作根据复查情况计分，与年度目标考核挂钩。

(一)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是爱国卫生工作的重要内容，是国家卫生乡镇条件的硬指标，也涉及各行各业、家家户户和人民群众身心健康的大事。全镇各部门、村社区要切实加强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领导，健全完善病媒生物防制组织网络，要确定专人负责，把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开会研究，抓好落实。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要按照《贵州省爱国卫生条例》和国家卫生乡镇标准要求，健全病媒生物防制组织，完善管理制度，制定达标措施，确保做好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

(二) 强化措施，落实责任

各部门、村居委会在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工作中，实行“四包”：包范围，按划定地段、住户投药消杀；包时间，在统一时间内按时投放毒饵和实施消杀；包质量，消杀药物按标准要求必须投药到位；包效果，经监测，病媒生物密度降到规定标准以内。

(三)严格标准，确保达标

各部门、村居委会在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中，按照全国爱卫会制定的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做到严格标准，不走过场。对责任不落实、态度不端正、病媒生物密度超标、环境卫生差、影响创建工作的部门、村居委会，将按要求限期整改。

医院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计划篇三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xx大精神，以巩固发展国家卫生城市成果，提高全体师生素质为目标，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药物消杀为辅的综合防制措施，合理施药，科学除害，通过综合防制，有效降低“四害”密度，使其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控制和减少虫媒传染病发病率，确保师生身体健康，提高师生生活质量。

二、防制范围及重点

(一)防制范围：全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室内外环境。

(二)防制重点：学生食堂、下水道、宿舍、厕所、绿地、垃圾池等。

三、工作任务

(一)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的防制方针，各项环境治理措施完善，“四害”孳生地得到有效控制。门窗有防鼠铁皮或防鼠网，室内外要堵塞鼠洞，不得发现老鼠、鼠迹、鼠粪，鼠咬痕。垃圾池(台)实行封闭管理，做到日产日清，室内外经常保持清洁，无卫生死角。特别是学校食堂的操作间的卫生必须保持清洁，学校绿化带无杂物无纸屑；在化学防制中，要在专业消杀人员指导下，科学合理用药，严禁使用国家禁用的

药物。

(二) 大力开展病媒生物集中杀灭活动。

1、大力开展灭鼠活动。各学校要进一步完善本校的防鼠设施，对重点部位已破损的防鼠设施要进行修复完善，在坚持常年灭鼠的基础上，有组织地开展春季和秋季集中灭鼠活动，把鼠密度和流行性出血热等传染病发病率控制在国家标准之内。

2、进一步做好灭蟑螂工作。坚持标本兼治，治本为主的原则，各学校要将灭蟑工作重点放在环境治理上，切实做好堵洞、抹缝工作，特别要完善学生食堂下水道的防蟑措施，清除室内外蟑螂栖息场所，遏制蟑螂扩散。

3、开展灭蚊、蝇工作。在5月至9月集中开展夏秋两季的灭蚊蝇活动，重点检查室内外各种容器、积水、小水坑、洼地和沟槽等，防止幼蚊孳生。结合4月份爱国卫生月活动，进一步完善防蚊蝇设施，食堂排气筒要有纱网，学生宿舍、教室、办公室纱窗无破损。大力整治环境卫生，清理卫生死角，清除暴露垃圾点，铲除蚊、蝇孳生地。重点治理食堂、厕所、垃圾池等部位，最大限度降低蚊、蝇密度。

(三) 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资料完整，监督、监测等数据可靠，能够充分反映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四、措施及要求

(一)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校(园)要高度重视，进一步健全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网络，切实加强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领导，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落实防制工作专(兼)职人员，将具体工作任务落实到人，确保按期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二) 强化宣传，全员参与。各校(园)要利用各种宣传平台，

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四害”危害性的科普知识，让全体师生了解“四害”的危害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重要性，掌握科学、安全的防制方法，使全体师生成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直接受益者和积极参与者。

(三)统一行动，确保实效。各校要认真落实防制措施，制定方案，明确责任，按照区爱卫办的要求，开展统一除“四害”活动，确保此项工作取得实效。

(四)注重治本，务求长效。各学校除积极参加统一除“四害”活动外，更要做好经常性的除“四害”工作，要积极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疏通水沟，排除积水，清除垃圾，治理乱堆杂物，铲除杂草，消灭卫生死角，铲除“四害”孳生场所。

(五)增加投入，安全用药。各校(园)要增加对除“四害”经费的投入，要求使用全国爱卫会推荐和认定的产品，严禁私自购药，尤其不能使用剧毒急性灭鼠药。要科学合理地使用各类消杀药物，按时按要求投放，施放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实施杀灭活动时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鼠药要放置在毒饵盒内，并设有警视标志，严防中毒事件发生，确保师生安全。

医院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计划篇四

开展以灭鼠、灭蟑螂、灭蚊蝇为重点的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坚持日常监管与突击整治相结合、政府组织和专业消杀相结合的方针，广泛发动群众开展除“四害”工作，落实综合防治措施，全面治理城乡环境卫生，清除“四害”孳生地，巩固扩大除害成果，使“四害”密度控制在不足为害的范围之内。

(一)组织开展春秋季节统一灭鼠活动和夏秋季灭蟑、灭蚊蝇活动，努力降低“四害”密度。

(二)继续巩固灭鼠、灭蟑螂、灭蚊蝇达标成果，以“灭鼠先进城区”复查为工作重点，确保通过省爱卫会考核。

(三)继续开展创国卫、省级卫生街道考核复查任务中“四害”达标及抽查验收工作，不断巩固扩大各地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成果。

(一)灭鼠工作。采取科学灭鼠方法，抓好公共环境、重点场所、行业单位综合防制措施落实，切实降低鼠密度。

2. 进一步健全完善防鼠设施，重点单位及一般单位的重点部位必须安装防鼠网、挡鼠板等防鼠设施。

3. 坚持常年灭鼠工作，在社区、城中村、农贸市场、垃圾中转站等重点场所、重点单位和一般单位的重点部位要加强毒鼠屋、毒饵盒(站)设置，定期检查、补充毒饵，充分发挥长效灭鼠功用，同时要广泛使用鼠夹、捕鼠笼、粘鼠胶等进行捕杀。

4. 积极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清除各种闲置或废弃的杂物，最大限度减少鼠类的宿藏地。及时清除鼠迹，堵塞鼠洞、清除鼠路、清除鼠尸、清扫鼠粪、修补鼠咬痕。

(二)灭蟑螂工作。坚持标本兼治，开展清除杂物、清除蟑迹、去除卵鞘、堵抹缝隙等综合防制措施，全面降低蟑螂密度。

1. 在6-10月间开展大规模、群众性灭蟑突击活动，食品生产、加工、经营单位和餐饮店、宾馆、农贸市场和窗口单位及居民家庭要对有蟑栖息的场所定期开展药物喷杀或毒杀。

2. 继续做好小餐饮等“五小”行业、农贸市场、单位食堂、超市商场、医院以及食品生产企业等重点场所的环境卫生，做到垃圾袋装、日产日清，减少蟑螂栖息场所，并定期进行消杀。

3. 发动群众全面整治室内卫生，做好堵洞抹缝工作，对各类孔洞、缝隙用水泥、油灰进行堵补，重点清除厨房、仓库、储藏室的垃圾、堆积物，清除蟑螂生存环境，及时清理蟑螂的卵鞘、粪便、尸体等。

(三) 灭蝇工作。采取以控制孳生地为主的综合防制措施，有效降低蝇类密度。

1. 在4-11月蝇类孳生高发季节，适时对重点单位和重点场所进行药物消杀，提倡科学用药，针对不同季节，不同场所合理选用药物，提高杀灭效果。

2. 组织开展蝇类孳生地调查，建立完善蝇类孳生地档案，分门别类制定孳生地治理措施和方案。

3. 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彻底清除陈年生活垃圾，加强环境保洁，及时清除卫生死角，清理公共绿化带和住宅小区内绿化草坪的宠物粪便等，清除蝇类孳生环境。

4. 加大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力度，加强垃圾桶(箱)、垃圾中转站和公共厕所的管理。定期对垃圾桶(箱)、垃圾中转站、运输车辆进行清洗、消杀。定期进行药物消杀，防止蝇蛆孳生。

5. 餐饮饭店、酿造厂、农贸市场等重点行业 and 单位，进一步做好环境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废弃物，清洗生产场地和死角，根据不同季节蝇类变化，及时采用捕蝇笼、粘蝇纸等进行诱杀及定期药物消杀。饮食、食品行业要配置电子灭蝇灯杀灭成蝇。上述重点单位及单位食堂要按照防蝇要求设置纱门、纱窗、灭蝇灯等防蝇设施。

(四) 灭蚊工作。采取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防制措施，有效降低蚊子密度。

1. 药物消杀与灭蝇工作同步进行。运用药物、生物等方法控制蚊孳生地，对部分死水河道、沟塘投放球型芽孢杆菌，对公共绿地投洒缓释杀虫颗粒剂，杀灭成蚊和蚊蚋。
2. 组织开展蚊类孳生地调查，建立完善蚊类孳生地档案，分门别类制定孳生地治理措施和方案。
3. 认真落实环境整治措施，加强黑臭河整治，重点是做好河道水面垃圾清理，疏通下水系统，确保河道、下水道排水畅通。
4. 建筑工地、酿造厂、废品收购站等重点单位要加强对积水的控制，疏通下水道及排水沟。建筑工地要及时填平废弃沟渠、水池及洼地；酿造厂、废品收购站等要加强管理，及时清除缸坛及废轮胎积水。
5. 发动群众翻盆倒罐、填平洼地、清除积水。对贮水缸要严密加盖，对污水沟、河道、水塘(池)及建筑物地下集水井、明沟、电缆井、窨井等一些不易排除积水的场所，可采用养鱼、定期施放灭蚊幼缓释剂等生物、化学防治的方法进行防治。

(一)加强领导，明确防制责任。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要严格落实责任制，街道要切实将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摆上议事日程，建立健全病媒生物防制组织机构，形成网络体系，召开专题会议，制定工作计划，实行目标管理，层层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到人。要以社区为单位开展集中杀灭活动，做到“五统一”（统一指挥、统一培训、统一时间、统一方法、统一投药）和“五不漏”（不漏单位、不漏房间、不漏户、不漏死角、不漏外环境）。各辖区学校、企事业单位要在街道爱卫办统一组织下，安排人员对本单位室内场所和外环境实施杀灭活动，确保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全面落实。

(二)增加投入，强化监测评估。街道要加大对病媒生物防制

经费的投入，解决公共环境地带的防制经费，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形式，聘请有资质的有害生物消杀服务机构参与杀灭。加强“四害”密度监测和防制效果评估。

(三)科学指导，严格督促落实。街道爱卫办要严格对照国家标准，科学指导，注重效果，认真抓好落实。要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用“四害”防制药品，按规定要求采购具备“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批准证书、企业生产标准）编号的药物。辖区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行业监管，督促各单位落实病媒生物防制措施。卫生监督所要按照《浙江省爱国卫生促进条例》和《浙江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标准(试行)》，加大监督执法力度，对病媒生物防制措施不落实、四害密度超标的单位要依法处罚。

(四)层层发动，营造浓厚氛围。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是一项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和切身利益的，需要动员辖区居民参与。街道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媒体、传单等载体，深入开展除“四害”的宣传发动，让群众参与、配合、理解、支持，共同参与到各项除害活动中来，营造人人知晓、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要认真对群众反映的病媒生物防制问题进行调查处理，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真正让群众满意。

医院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计划篇五

为贯彻落实《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岛市“健康山东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及《青岛市爱卫会关于印发青岛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行动方案的通知》的精神，有效预防和控制病媒生物危害，保障和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精神，遵循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预防控制原则，坚持政府组织与全社会参与相结合、鼓励个人和家庭搞好居家卫生的方针，切实开展鼠、蚊、蝇、

蟑螂等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活动，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进一步遏制媒介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为全市人民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管理规定》，全面落实《青岛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行动方案》，根据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努力使我市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得到有效控制，其中三项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另一项不超过国家标准的三倍。

（一）防制范围：市区内所有单位、居民区的室内外环境，公共场所及广大农村。

（二）防制重点：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宾馆、饭店、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建筑工地、垃圾收集点、垃圾处理厂、下水道、河道、公园、绿地、医院、学校、火车站、汽车站等。

（一）加强病媒生物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大对病媒生物及其传播疾病的危害性的宣传教育力度。围绕爱国卫生和除害防病活动进行广泛宣传，广造舆论，充分激发广大市民参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等爱国卫生运动。

（二）落实以环境治理为内容的综合防制方针。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预防控制原则，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清除卫生死角，改善城乡居住环境；广泛发动群众，鼓励个人和家庭搞好居家卫生。

（三）规范开展病媒生物监测工作。组织开展病媒生物种类及密度监测工作，及时提出预防控制措施及相关建议，以便有针对性地开展消杀工作。

（四）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完善病媒生物防制设施，重点完善纱门纱罩、灭蚊蝇灯、防鼠网的配备以及对灭鼠屋分布不合理、破损、不达标的进行改建、新建。

（五）统一开展病媒生物消杀行动。按照市爱卫会的要求，统一时间、统一药物、统一方法、统一标准开展全市集中药物消杀工作。

（六）加强对全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督查考核。对各企事业单位、宾馆、饭店、食品行业、农（集）贸市场、医院、学校、车站、五小行业等重点单位进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专项检查，促进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常态开展。

（一）贯彻落实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预防控制原则。结合爱国卫生月等相关活动，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在城乡范围内深入扎实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彻底清除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卫生死角。农村地区要结合新农村建设要求突出抓好改厕治污、环境美化、垃圾围村等治理，在彻底清除孳生地的基础上，开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

（二）负责所辖区域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清理“四害”孳生地，搞好环境卫生，配置灭鼠屋并及时投药，及时与专业消杀公司签订消杀合同，落实蚊蝇夏秋季集中消杀工作，确保“四害”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之内。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办事处，各相关部门和单位

（三）做好城区内公园、绿地、绿化带、建筑工地、河道、主要道路垃圾集中点、垃圾箱、垃圾处理厂的蚊蝇定期消杀，清除“四害”孳生地，按要求设置灭鼠屋并及时投药。将治理蚊蝇孳生地等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内容纳入城镇建设整体规划中。特别是建筑物管线、市政管井和下水道系统要设有防范病媒生物侵害的设施，要定期投放药品及检测防制效果。

（四）做好市内农贸市场蚊蝇消杀工作。完善防蚊蝇设施，按要求设置灭鼠防鼠设施，清除“四害”孳生地，特别要规范活禽经营市场秩序。

（五）做好饭店、宾馆、商场、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畜禽养殖屠宰点等蚊蝇消杀工作。完善防蚊蝇设施，按要求设置灭鼠防鼠设施，清除“四害”孳生地。

（六）组织人员对集贸市场、商场、露天市场、广场和其他公共场所监督检查，取缔非法销售鼠药摊，查扣违禁药品。加强对病媒生物防控专业机构和病媒消杀药物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管。

（七）做好火车站、汽车站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站内及铁路两侧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完善站内外环境、行李房、货场、餐饮等地方防鼠防蚊蝇设施，健全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制度。

（八）各医疗卫生单位做好本单位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继续开展“健康知识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等健康促进活动。针对我市疾病流行情况及居民生活习惯，设置有效的宣传教育内容，以社区和家庭为单位，提高防病意识和卫生意识，使广大居民基本了解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知识及有效的预防控制手段，掌握健康生活方式，有效降低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发生。

（九）做好全市中小学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在中小学校建立健全病媒生物预防控制长效工作机制，加强监督检查，狠抓落实。将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有关内容列入健康教育课程，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防病习惯，提高健康水平。

（十）做好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制定“四害”监测工作方案，开展病媒生物种类及密度监测工作，及时提出预防控制措施及相关建议，以便有针对性地开展消杀工作。负责健康教育工作，向人民群众宣传除害防病的卫生意识和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十一）加大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宣传报道力度。

责任单位：市广播电视台、市新闻中心

（十二）扎实开展卫生创建活动，促进病媒防控取得实效。结合卫生创建活动，动员全社会参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行动。各级各类卫生先进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标准，建立健全防控计划、措施，配备专（兼）职人员，防控经费落实到位，定期开展健康教育及卫生评比活动，巩固创建工作成果。

责任单位：市爱卫办，各级各类卫生先进单位

（十三）市直各部门、单位，驻胶各单位、各部队爱卫会也要按照灭鼠、灭蚊、灭蝇、灭蟑螂标准，完成各项规定任务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管理。病媒生物防制是“健康山东行动”的重要内容之一。各成员单位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深刻领会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行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细化目标责任，强化工作措施，搞好组织协调，确保经费投入，加大监管力度。进一步推动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扎实开展，取得实效。

（二）落实责任，齐抓共管、做好防控。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涉及政府多部门及全方位参与，要加强综合协调及可持续防控，落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单位责任。各镇办、各相关单位要积极落实工作任务，及时与专业机构签订服务协议，认真组织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社区居民和专业防制队伍，针对不同季节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主要特点，开展集中灭鼠、灭蚊、灭蝇等活动，彻底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

（三）严格督导，积极推进。各成员单位要结合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目标任务，科学制定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和评估方案，加强日常考核与监督管理。市爱卫会定期组织督导检查与考核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定期公布全市病媒生物预防控制

制行动开展情况，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